

# 深圳市福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

## 深圳市福田区政协五届一次会议 第 20180042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全晓明、杨树大、汪瑜华委员：

你们在区政协五届一次会议上关于第 20180042 号提案《关于在全区推广融合网格信息平台开展社区医疗综合监管新模式的建议》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现将您为进一步加强社区医疗机构监管，规范辖区诊疗秩序，破解监管对象多、执法力量不足的难题，福田区卫生计生局按照区智慧办《福田区深化“智慧街道工作平台”建设若干措施》（福智慧字〔2017〕2号）的文件要求，积极探索将辖区医疗卫生监督工作与“智慧街道工作平台”融合，探索出“网格+社区医疗场所监管”新模式。

该模式借助网络化手段，以“智慧福田街道工作平台”为桥梁，让社区网格员化身为医疗场所监管的天眼和抓手，通过网格员巡查加卫监所执法的方式，大大提高了社区医疗场所监管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全民性，实现数字化智慧化的医疗卫生监管。在智慧平台的帮助下，卫生部门发布医疗机构巡查任务，社区网格员按任务在网格区域内巡查并报送结果和线索，卫生执法人员核实查处并完成评价。整个流程无需社区网格员和卫生执法人员线下见面，借助网络技术，通过智慧福田的信息平台实现了稳定高效的数字化交流，既让网格管理工作中已经包含的医疗卫生方面的责任落到实处，也让卫生监督工作做到全面及时、准确高效，

---

进一步改善居民就医环境。

我局已于2017年5月起在福保街道进行“网格+社区医疗场所监管”工作的试点，两轮试点工作中通过社区网格员报送的线索，核实并处理了涉及机构牌匾名称、医疗资质、营业状态等问题的14家医疗机构，取得了良好的监管效果。经过前期试点和总结完善，医疗场所监管巡查软件模块已开发完善，相关本底数据齐全，和网格员已有智慧终端的硬件对接也已实现，硬件软件和数据均以完备，借助“智慧福田街道工作平台”向全区推广“网格+社区医疗场所监管”的条件已经成熟。

前期工作中，我局同区租赁局（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各街道就该项工作进行了初步沟通，取得了各单位的大力支持，但目前在全区推行“网格+社区医疗场所监管”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迫切需要区智慧办牵头协调解决。

一是组织领导。由于工作涉及区智慧办、区卫生计生局、区租赁局（区网格管理办公室）、各街道办事处等多个部门，需要区委区政府或区智慧办牵头组织多部门联合完成。

二是绩效考核。社区网格员的巡查质量直接影响该项工作的实施效果，为了评价巡查质量并调动网格员工作积极性，我们在工作中拟设立巡查结果评分制，并将评分和绩效挂钩。这需要区智慧办或相关部门统一管理，统一施行。

根据区委区政府《2018年改革计划》的总体部署，结合区智慧城区建设运营平台的工作要求，福田区开始在4月份推行“社会治理、城市管理、应急指挥、便民服务、政务值班”为一体的网格联席包干制，解决了我局实行全区“网格+社区医疗场所监管”的难题，不需要自成一体，福田区卫计局作为职能部门

可以充分借助网格联席包干制新模式，构建全区数字化卫生监督新局面。

按照《福田区网格联席包干制实施方案》要求，现在已经进入各职能部门和试点街道网格联席包干人员安装启用区智慧城区综合治理平台 APP，开通试点街道所属网格长、副网格长、网格巡查员、各职能部门网格事件处置专员的账号权限，实现区、街道、社区、网格四级各类社会治理信息资源共享的阶段。9月1日至10月31日，将在福田、华富、福保三个街道正式启动“网格联席包干制”试点工作，完善各项配套措施，健全网格联席包干机制。充分应用福田区智慧城区大数据平台，完善部门协作配合，进一步健全安全隐患联合执法整治机制，建立隐患排查通报、立案处理、反馈、问责的良性循环体系，实现社会治理工作的跨部门协同。福田区卫计局将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各项要求，保证履责的全覆盖和无缝隙落实，实现社会综合治理的扁平化、协同化、精细化、长效化，确保“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街道”，推动卫生监督工作有序、严谨、可控、高效运行。

福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年8月28日